

自治区教育厅:各校做好元旦春节及寒假疫情防控工作

本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王树天) 12月19日,记者从自治区教育厅获悉,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改革发展,严防疫情输入和发生聚集性疫情,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,自治区教育厅印发通知,部署做好“两节”期间和寒假期间教育系统疫情防控,提早谋划春季开学工作。

通知要求各地各校要做好以下几点:切实扛起

疫情防控政治责任。各地各校要坚持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摆在第一位,把校园疫情防控存在的短板和问题找出来,倾尽所能把漏洞补上来、把工作强起来,全力以赴守好校园安全底线。

要切实加强“两节”期间疫情防控。各地各校要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和学生学习生源地情况,优化调整学校寒假放假时间,错峰安排春季学期开学返校。强化

师生安全有序流动,加强师生健康管理和流动管理,落实健康日报制度,精准掌握师生健康状况和行动轨迹。严格人员出行要求,倡导党员干部带头就地过节过年,非必要不前往中高风险所在地市。

要不断健全疫情应急处置机制。各地各校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,做好学校发生突发疫情后的应急处置准备工作,按照师生数量,安排必备应急隔离

场所、物资储备和人员力量等,为校园发生疫情后大规模师生隔离转运、封闭管控、医疗救治、核酸检测排查等做好充分准备。

要持续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。各级教育部门和高校要高度重视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,加强政策宣传,讲清加快接种的意义和接种加强针的必要性,在坚持知情、同意、自愿的同时,进一步强调接种义务和责任,提高师生接种意愿。

要有效开展全覆盖疫情防控培训。各级教育部门和高校要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,围绕常态化校园疫情防控和聚集性疫情应急处置措施要求,以强化责任担当、强化能力储备、强化实战应用为目标,举一反三、总结经验教训,分级分类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、全覆盖培训,全方位提升教育系统疫情防控能力和水平。

要做好值班值守提早

谋划春季开学。各地各校要加强寒假值班值守和家校联系,在属地疫情防控部门指导下,统筹国内疫情形势变化和学校教育教学安排,提早谋划春季学期开学工作,继续落实“错区域、错层次、错时、错峰”原则,科学制定2022年春季学期开学方案,做好开学前防控措施落实、校园环境维护、人员物资储备、教育教学安排等各项工作准备,明确返校要求并及时通知师生。

品黄河冬韵 赏流凌奇观

12月19日,在呼和浩特市托县黄河岸边,芦苇随风摇曳,往日一泻千里的河流,带着冰凌滚滚而下,朵朵冰花开于河中,随着河水激荡前行,吸引了众多游人前往观赏。

摄影/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牛天甲



伊利向呼伦贝尔捐赠价值50余万元抗疫产品

本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郑慧英) 日前,伊利集团将共计价值50余万元的液态奶和奶粉产品分别送抵海拉尔及满洲里扎赉诺尔区、新右旗等地,支持呼伦贝尔市抗击新冠疫情。这是今年以来,伊利共为呼和浩特市、额济纳

旗抗疫以及通辽市特大暴雪灾害捐赠价值244.5万元产品后,在内蒙古开展的又一次捐赠行动。

作为中国乳业龙头企业,伊利坚守责任初心,在重大灾害性事件出现时及时响应,支援抗灾救灾工作。2020年新冠疫情发生

以来,伊利累计捐赠抗疫物资2.8亿,其中6000万元捐赠中国红十字基金会,用于支持内蒙古自治区和呼和浩特市的疫情防控工作开展、购买医疗设备以及扩大医疗规模,并在抗疫物资紧缺之时,紧急采购抗疫物资捐往抗疫一线。

此后,伊利还为自治区派出的849名援鄂医疗队员提供全年营养支持。截至目前,伊利已为全国31个省区市的医生、军人、警察、科研人员、社区工作者、外卖小哥、环卫工人等提供营养支持,为需要关怀的群体送去及时帮助。

全区已有社会组织1.79万家

本报讯(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刘晓君) 记者近日从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了解到,截至目前,自治区在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组织共1.79万家。

据了解,自治区加大社会组织党组织组建力度,指导建立区管社会组织党组织1591个,基本实现社会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。同时,为深入推进

社会组织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,自治区建立社会组织直接登记制度,行政审批实现“一网通办”,自治区3428个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,为60多家慈善组织办理公益捐赠税前扣除资格。组织实施清理整治行业协会商会乱收费、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等系列专项行动,累计为会员企业减免费用4000余万元,撤销登记、取缔劝散社会组织

310家,为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营造了良好环境。

另外,自治区还开展社会组织“百千万行动计划”,积极鼓励引导社会组织发挥自身优势,在规范市场秩序、承接政府职能转移、参与精准扶贫、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。近年来,内蒙古自治区行业协会商会累计制定各类团体标准199项,800余家社会组织参与脱贫攻

坚,开展扶贫项目270余个,筹集扶贫资金11.08亿元。疫情防控期间,1457家社会组织捐款1468万元,筹措善款1.21亿元,开展志愿服务活动3160余次,受益人数92万人次。近年来,内蒙古自治区14家社会组织被民政部表彰为“全国先进社会组织”,1名个人获评“全国脱贫攻坚楷模”,5家社会组织被自治区表彰为“脱贫攻坚先进集体”。



贾晓玲

贾晓玲:在平凡岗位做好本职工作

贾晓玲是内蒙古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一大队负责人,凭着对事业的无限忠诚和热爱,她勤奋努力,默默奉献,任劳任怨,在平凡的基层岗位上干了一干就是19年,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赢得了领导和同事们的认可和信赖,树立了戒毒人民警察的良好形象。

提起贾晓玲,给大家的印象是率直、诚恳、认真、细致且做事很有分寸的一个人。在日常工作中,有些戒毒人员的家属通过各种关系找到她,希望对戒毒人员在日常管理中给予照顾,但都被她一一拒绝。在戒毒人员奖惩、提前解除、所外就医、请假等执法环节上,她坚持民主决策,坚持依法办理,一律拒赴戒毒人员家属宴请,严于律己。

从2002年参加工作至今,贾晓玲通过竞争上岗,从生产副大队长到管教副大队长到大队负责人,她用勤奋敬业、恪尽职守在平凡岗位上见证自我成长。在担任生产副大队长期间,她坚持每天深入生产现场,搞调查、摸情况,提出了“以习艺为主、以效率为主”的工作新思路,使戒毒人员平均劳动时间减少了,生产效率反而提高了,所在大队连续3年被评为习艺生产先进集体。在担任管教副大队长期间,她注重与戒毒人员的情感交流,“既讲对策,又讲政策”,8年管教工作安全稳定无事故。在任职大队负责人期间,她以身作则,带领全队民警扎实工作,使大队党支部先后被评为优秀党支部、局级先进党组织、自治区先进党组织、内蒙古直属司法行政系统最强党支部。

从参加工作至今,贾晓玲荣立二等功1次、三等功1次,获得嘉奖2次,4次被评为先进个人,8次被评为优秀党员、党务工作者,被评为教转能手2次,优秀公务员3次,被评为呼和浩特市戒毒工作先进个人。她没有惊天动地的壮举,但她用心工作,用真情工作,在平凡的岗位上谱写着无怨无悔的青春之歌。

文/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郑慧英

